

2023年度长安镇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及抽查审核结果汇总表

序号	预算部门(或下属单位)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项目名称	自评结果	财政抽查审核结果
1	东莞市长安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优	优
2	东莞市长安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土地基金)长安镇美丽幸福村居特色连片示范建设(专项债券利息)	优	
3	东莞市长安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土地基金)专项债券服务费及发行费	优	
4	东莞市长安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土地基金-基建)长安镇美丽幸福村居特色连片示范建设	优	中
5	东莞市长安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粤财建(2022)35号)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优	
6	东莞市长安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镇级)低收入困难住房保障租赁住房补贴	优	
7	东莞市长安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直达)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租赁住房保障(租赁补贴第二批)	优	
8	东莞市长安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富安花园配建安居房房源专项资金	优	
9	东莞市长安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工会经费	优	
10	东莞市长安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机关事业单位派遣人员经费(后勤人员)	优	
11	东莞市长安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既有住宅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	优	
12	东莞市长安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涌头社区沿山东路项目整改经费	优	
13	东莞市长安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租赁住房保障(租赁补贴)	优	
14	东莞市长安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自建房排查专项经费	优	
15	东莞市长安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综合业务费	优	
16	东莞市长安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税收分成扣减)加强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作经费	优	

备注:本预算部门(含下属单位)所有预算项目及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自评结果需向社会公开,此表供公开参考使用。纳入财政抽查复核的项目和部门需填财政抽查审核结果,同时公开各项目 and 部门的自评抽查审核意见表;没有纳入财政抽查审核的项目汇总各项的绩效自评结果列入此表向社会公开。